

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拟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司农会计师事务所”）。

2、原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

3、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对审计服务的需求和会计师事务所人员安排及工作计划等情况，公司拟变更 2021 年度审计机构为司农会计师事务所。公司已就更换会计师事务所事宜与原审计机构信永中和进行了事先沟通，取得其理解和支持，信永中和知悉本事项并确认无异议。公司董事会对信永中和前期对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4、2020 年度，信永中和对公司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积极采取措施，争取尽快消除保留意见涉及的事项的影响。

5、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董事会对本次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无异议，本事项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1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拟聘请司农会计师事务所为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1) 机构名称：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 机构类型：合伙企业（特殊普通合伙）

(3) 成立日期：2020 年 11 月 25 日

(4) 执行事务合伙人（首席合伙人）：李建业

(5) 注册地址：广州市南沙区望江二街 5 号中惠璧珑湾自编 12 栋 2514 房
(一址多照)（仅限办公）

(6) 经营范围：企业管理咨询；财务咨询；资产评估；代理记账；从事会计师事务所业务。

司农会计师事务所建立了与质量控制相关的制度，采用信息系统进行项目管理，拥有一批在 IPO 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并购重组审计等证券服务领域具备丰富经验的注册会计师，他们曾经负责或参与审计的行业包括制造业、采掘服务业、批发和零售贸易业、信息技术服务业、建筑业、电力、社会服务业、交通运输、仓储业、房地产业等，具有本公司所在行业审计经验。

截至 2021 年 9 月，司农会计师事务所从业人员 244 人，合伙人 17 人，注册会计师 92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11 人。截至 2021 年 8 月 31 日，司农会计师事务所收入总额累计为人民币 2,960.01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为 2,732.90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为 1,012.08 万元。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司农会计师事务所计提职业风险基金 0 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人民币 3600 万元，符合相关规定，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司农会计师事务所从成立至今没有发生民事诉讼情况。

3、诚信记录

司农会计师事务所从成立至今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未被立案调查。从业人员近三年未因执业

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未被立案调查。1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1 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朱敏，合伙人，注册会计师，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10 年，2010 年 12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5 年 4 月 13 日成为注册会计师。先后在具有证券期货审计从业资格的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州分所，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州分所、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工作，2020 年 12 月开始在司农会计师事务所执业，现任司农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近三年签署了上市公司广东三雄极光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股转系统挂牌公司广州石头造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从业期间为多家企业提供过 IPO 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和并购重组审计等证券服务，有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覃易，合伙人，注册会计师，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10 年，2011 年 7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5 年 4 月 13 日成为注册会计师。先后在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工作，历任项目经理、部门经理，2021 年 5 月开始在司农会计师事务所执业，现任司农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近三年签署了上市公司全通教育集团（广东）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和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从业期间为多家企业提供过 IPO 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和并购重组审计等证券服务，有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2、诚信记录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朱敏、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覃易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未被立案调查。

3、独立性

司农会计师事务所及拟签字项目合伙人朱敏、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覃易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司农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提供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服务，审计费用按照司农会计师事务所各级别工作人员在工作中所耗费的时间为基础计算。

2020 年度信永中和为公司提供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为 115 万元。2021 年度审计费用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 2021 年度公司审计工作量及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与司农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其已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年限为一年，其对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发表了保留意见。公司不存在已委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原因

经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对审计服务的需求和会计师事务所人员安排及工作计划等情况，公司与原审计机构信永中和及拟聘任审计机构司农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沟通，公司拟聘请司农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三）上市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相关事宜与前、后任事务所均进行了沟通说明，前、后任事务所均已知悉本事项。前、后任事务所已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153 号——前任注册会计师和后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的规定，进行了沟通，双方均无异议。

三、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与司农会计师事务所进行沟通，审计委员会对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的专业资质、业务能力、独立性和投资者保护能力进行了核查。经过核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司农会计师事务所具备为公司提供真实公允的审计服务能力和资质，能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同意聘请司农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并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1、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

经核查，司农会计师事务所具备相关业务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能力，能够为公司提供真实、公允的审计服务，能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本次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我们一致同意将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

2、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经核查，司农会计师事务所具备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相关从业资格，具备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经验和职业素质，能够为公司提供高质量的审计服务。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符合为公司服务的资质要求。公司本次拟变更审计机构的原因真实合理，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聘请司农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11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董事会同意聘请司农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

（四）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3、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书面审核意见
- 4、独立董事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11 日